

中山市阜沙镇红十字会
2024 年度捐赠款物收支情况审计结果

根据《广东省内部审计工作规定》和《关于协助完成阜沙镇红十字会 2024 年审计工作的函》，阜沙镇审计办派出审计组，自 2024 年 3 月 27 日起，对中山市阜沙镇红十字会（以下简称“镇红十字会”）2024 年 1 月至 12 月捐赠款物收支情况进行了审计，现将审计结果公告如下：

一、镇红十字会基本情况

镇红十字会为群众团体，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3442000MB2D68211L，地址：中山市阜沙镇阜港东路 13 号，负责人：张海军。镇红十字会的宗旨和服务范围：开展救援、救灾等人道救助相关工作，开展应急救护培训，普及应急救护、防灾避险和卫生健康知识，参与、推动无偿献血等。

二、镇红十字会捐赠款物收支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镇红十字会捐赠收入总额 1,299,775.57 元，其中：2024 年慈善万人行捐款收入 294,388.96 元，市红会划拨意向捐款收 272,400.00 元，630 广东扶贫济困日捐款收入 164,932.64 元，“我在中山有棵树”公益活动捐款 48,053.97 元，寒字河片区农房风貌改造项目捐款 500,000.00 元，长者饭堂项目捐款 20,000.00 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镇红十字会捐赠支出总额

1,406,112.99 元，其中：临时困难救济支出 27,700.24 元，危房改造支出 244,984.78 元，应急救援员培训 10,080.00 元，“我在中山有棵树”公益活动支出 41,962.97 元，助学金 26,000.00 元，困难群体慰问品 31,848.00 元，购买残疾人服务项目 196,000.00 元，资助香山长者饭堂 49,697.00 元，资助慈善超市建设 7,570.00 元，综合养老服务中心改造 41,254.00 元，阜沙镇教育基金启动金 10,000.00 元，东西部协助帮扶资金 719,016.00 元。

三、审计评价意见

审计结果表明镇红十字会在镇党委、政府以及社会各界慈善力量的大力支持下，坚持以红十字会“人道、博爱、奉献”为宗旨，以“抓重点、干实事、见效果”的原则，大力开展宣传动员工作，广泛募集救助资金，持续开展救灾助困等活动，充分发挥政府人道互助的作用，并以上下联动的方式，加强应急救护培训，增强民众自救、助救的意识，促进红十字会事业的发展，并取得一定成效。

但在审计过程中，发现镇红十字会存在账务处理不规范、捐款票据开具不规范等情况，有待进一步改善。

四、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

（一）账务处理不规范

1. 定向捐款入账非限定性收入科目。
2. 收回以前年度捐赠支出入账当期费用。

3. 入账附件不全。

（二）捐款票据开具不规范，镇红十字会不按捐款备注开具捐款票据。

五、审计建议

1. 进一步加强公益事业捐赠票据使用管理，镇红十字会应根据捐款人要求开具捐赠票据，做到捐赠收入与票据开具内容一致，保证账票相符。

2. 进一步加强财务管理，镇红十字会应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会计基础工作规范》等相关财经法规制度规定，加强附件材料审核，规范进行账务处理。

3. 进一步加强对申请对象审批管理，镇红十字会应加强对临时困难补助申请入户调查信息及申请材料审核把关，提高捐赠资金使用成效，使之真正发挥社会救助托底线、救急难的作用。

中山市阜沙镇审计办公室

2025年5月8日